

附件

## 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的典型做法

序号	名称	主要做法和成效	来源
	一、完善对民营企业全生命周期的政策服务		
1	推进企业开办智能化、极简化	<p><b>青岛市：</b>研发“青易办”企业开办掌上智能平台，推进政务服务向移动应用拓展。简化实名认证操作步骤，无需跑窗口，认证通过后，申请人可以直接进行电子签章，实现“真实身份、真实意愿”，有效防范了虚假身份注册和冒领发票等行为，真正实现了让民营企业家一部手机就能办完企业开办所有业务。</p> <p><b>江阴市：</b>推广“新办套餐”智能审批。打造新办涉税（费）业务全程电子化不见面审批服务模式，税务“新办套餐”实现0.5小时办结全流程智能化审批，推行在线申领发票和税控盘费用“零成本”，为企业开办提供“免费大礼包”。2021年新办企业全链条时长平均为0.5天。推行住所申报承诺核验制改革，放宽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登记条件。建成市场主体可登记地址标准数据库，充分发挥自助办照一体机乡镇全覆盖优势，全面实现个体工商户智能化审批新模式。</p> <p><b>佛山市：</b>深化“开办企业一网通办平台”建设，将开办企业涉及到的商事登记、印章刻制、发票申领和税控设备、员工参保登记、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银行开户等多个事项全面彻底整合，压缩办理环节；实施新开办企业在成立时享受免费刻制印章（含法定名称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定代表人名章）服务政策；开办企业实现“一表填报、一网通办、一窗领取”，实现开办企业0成本、1环节办理，0.5天内办结。截至2021年8月底，佛山市实有各类市场主体104.64万户，同比增长16.22%。</p>	青岛市 江阴市 佛山市

2	打造企业登记电子档案网上查询系统	<p>建设全市企业登记电子档案网上查询系统，该系统应用前沿的防伪技术和二维码验证，对接政府统一身份认证平台登录，自动按照不同权限为公众、企业、司法和政府部门提供免费查询、导出和打印企业登记全生命周期电子档案。系统运行以来，利用“互联网+”政务服务方式，让“信息多跑路”，推进企业登记档案信息政务服务便利化，已为各类用户在线免费提供800余万页企业电子档案查询服务，75%以上用于开展企业间合作、投融资、上市、贷款等经济活动，实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p>	成都市
3	划定“有限度自由经营区”	<p><b>温州市：</b>对在指定时间和指定范围内开展的利用个人（或家庭）技能谋生的传统手工艺等8大类行业经营活动试行有限度自由经营，减少（或免除）登记材料、时间和流程，最大限度下放登记许可权限。实行包容审慎的“双随机”监管模式。2019年创建25个经营区，入驻经营户3118家；2020年新出台“双十条”创新政策，在鹿城、瓯海、平阳等地成功打造“可看可学”的创建示范点。</p> <p><b>台州市：</b>对政府划定的临时经营场所内的特定行业个体经营者进行豁免登记，对销售农副产品、日常生活用品或者利用自身技能从事依法无须取得许可的便民劳务活动的个体经营者等依法予以豁免登记。</p>	温州市 台州市

4	推动政策兑现由企业申报到政策主动找企业	<p><b>青岛市：</b>以全市惠企政策“一口发布、一口解读、一口兑现、一口服务、一口评价”为目标，建设“青岛政策通”平台。2019年青岛政策通平台一期正式上线，初步实现了惠企政策的集中发布和精准解读，疫情防控期间浏览量达到过百万次。平台二期于2020年12月份上线运行，实现了“政策找人、政策找企业”功能，全面提升了政策服务水平。今年以来在平台二期“一口发布、一口解读”功能基础上，依托平台三期推进“惠企资金一件事”，建设全市统一的惠企资金申报、兑现、管理平台，通过惠企项目网上申报、自动核验、专家评审、线上审批、资金兑现和财政资金绩效综合评价等全流程服务，实现企业一次申报、全程网办、快速兑现。</p> <p><b>温州市：</b>按照“一个产业大类一个政策”开展政策清理，将178个政策整合为5大产业政策。自主研发温州市产业政策奖励兑现系统，实现政策兑现从企业自主申报到政策主动推送转变、企业上门办理向上网办理转变、政策跨年度兑现向当年当季甚至实时兑现转变。截至2021年6月底，系统累计办理申请27万件，兑现资金112亿元。</p> <p><b>台州市：</b>对全市出台的惠企政策进行整合和常态化梳理，并在“企业服务综合平台”上及时发布和更新，全市各级惠企政策原则上要求在印发后5个工作日之内必须上传平台，确保惠企政策发布无遗漏，截至2021年8月，全市共上传惠企政策1728条。同时，通过“企业码”平台，根据企业所属行业，运用大数据分析，对惠企政策进行分门别类精准推送。截至2021年8月，全市已有110项政策上线“政企通”平台，482个项目完成申报，累计兑现政策资金5.1亿元、惠及企业8468户。</p> <p><b>成都市：</b>建设“天府蓉易享政策找企业”智能服务平台，平台融合产业扶持体系、惠企政策体系、政务服务体系 and 监督评价体系，实现惠企政策的集中汇聚、精准查询、主动推送、高效兑现，推动政策服务从“企业找政策”向“政策找企业”的转变。前期已梳理汇集企业基本数据250万余条，发布各类政策800余条。同时依托平台，加快惠企政策“免申即享”机制建设，通过政府部门数据共享、建立免申事项清单，实现符合条件的企业免于申报、直接享受政策。</p>	<p>青岛市 温州市 台州市 成都市</p>
---	---------------------	---	------------------------------------

5	建立财政奖补资金快速拨付机制	<p><b>温州市：</b>突破以往“项目完成单次结算”“次年统一兑现”的传统方式，建立财政奖补资金“预拨付”机制，再造审批流程，与企业签订预拨付协议，实现企业投入类补助“提前拨付”、产出贡献类“按季兑现”、取得荣誉或资质认定类“即时兑现”。</p> <p><b>台州市：</b>聚焦涉企政策多、审核流程繁、兑付时限长等问题，构建“政企通”云平台，有效打破财政、发改、税务、经信、市场监管等部门“数据孤岛”，实现全市各地各部门财政奖补政策兑付“一网智办”，资金兑付办理时限提速77%，企业申报材料较原先压缩60%以上，其中资格定补类项目申报“零材料”。此外，通过大数据分析技术实现自动化审批和自动预警，整个审核过程“上链”留痕，企业“实时跟踪”进展情况，实现“零次跑腿、快速直达、政企亲清”。截至2021年8月，全市已有110项政策上线，482个项目完成申报，累计兑现政策资金5.1亿元、惠及企业8468户。</p> <p><b>佛山市：</b>实施补贴资金秒到企业和个人的“秒速直达”改革。对于条件明确、标准清晰、以政府掌握的客观数据为资金发放依据的非竞争性补助扶持政策，推行“秒报秒批秒付”；同时，对于不具备“秒报秒批秒付”条件的政策，实施以承诺兑现时限为主要特征的“限时直达”改革。“秒速直达”方面，截至8月底，2021年已累计推出8项“秒到”企业政策，超8亿元惠企资金秒到1万多家次企业。企业群众拿钱从原来耗时半年甚至1年多变为只需几秒钟。“限时直达”方面，截至2021年7月底，全市已推出107个标准化事项，平均兑现时限从原来4个月变为2个月以内，时限压减约50%。</p>	温州市 台州市 佛山市
6	创新实施民营企业住房公积金差异化缴存比例	<p>创新制定差异化缴存比例政策，配套相应的操作规程，明确民营企业可根据企业人才战略和自身经营情况，经职工代表大会或工会或全体职工大会审议通过，在5%至12%的区间范围内，自主确定各类职工差异化的住房公积金单位配缴比例。截至2021年6月底，共计189户民营企业申请办理差异化缴存，累计帮助企业降本减负约1180万元。对生产经营困难的民营企业，经职工代表大会或工会讨论通过（未建立职工代表大会或工会的，经全体职工2/3以上同意），可申请降低缴存比例或缓缴住房公积金，不再要求单位前两个年度连续亏损或经依法批准缓缴社会保险费。调整业务审批主体，由成都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审批调整为成都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审批，审批时间不超过7个工作日。不再要求单位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单位上两年度财务报表，或有关部门批准缓缴社会保险费证明，以及单位社保缴存证明。</p>	成都市

7	简化企业加计扣除政策申报流程	企业研发项目实施期已取得发明、实用新型专利，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技术检测报告、查新报告能够证明研发项目新颖性和创造性的，原则上可不要求企业进行研发项目鉴定，企业项目鉴定数量减少达50%。	泉州市
8	推行以保险、保函等替代现金缴纳涉企保证金	<p><b>泉州市：</b>推行涉企保证金清单管理制度，在工程建设、政府招标、采购等领域，推行以保险、保函等替代现金缴纳涉企保证金，减轻企业现金流压力。截至2021年8月，共开具电子保函19.65万份，担保金额达593.66亿元，使用电子保函的投标人占总投标人数的60.46%，极大减轻了投标人负担。</p> <p><b>台州市：</b>在工程建设领域深化保证金制度改革，通过优化流程，进一步降低企业费用，减轻企业现金流压力。其中工程建设招投标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保证金保函支持率达到100%，截至2021年8月，工程保函替代投标保证金金额达62亿。</p>	泉州市 台州市
9	推进涉企政务服务跨区域协同	<p><b>台州市：</b>建立健全“以全市通办为基础，以长三角通办为支撑，以长江经济带通办为主体”的“跨区域通办”工作体系。按照异地受理、异地办理和异地受理、属地办理两种模式，实现跨区域、全流程、无障碍“就近能办、异地可办”。全市已实现通办事项1151项，通办率达99.21%。采取各种方式积极主动对接劳动力输出输入、东西部协作和经济发达地区的意向合作单位，强化沟通联络，建立长期稳固的政务服务一体化通办战略关系，推进友好合作、互促发展，不断拓展台州通办覆盖面。目前台州已与全国19个省份100多个地区建立跨区域通办联系，实现了长江经济带11个省（市）全覆盖。“台州-杨浦”在长三角地区政务服务“一网通办”51项服务事项的基础上，创新推出了一批两地政务服务“跨省通办”事项清单，涵盖了6大领域的22项事项。</p> <p><b>佛山市：</b>按照“标准规范、相互授权、异地收件、远程办理、协同联动”的服务模式，实现多地企业和群众办事“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就近“一次办成”。佛山市73项事项可在北京、海南、江西、福建等省通办，北京、海南、江西、广西等省13个城市的企业开办、粮食收购资格许可、动物诊疗许可等485项政务服务事项可在佛山实现“跨省通办”，解决企业和群众“多地跑”“折返跑”等问题。</p> <p><b>江阴市：</b>与上海市奉贤区、宝山区、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武进区、南通市海门区、盐城市、宿迁市、淮安市、涟水县、安徽省安庆市等14个地区建立了跨区域通办协作关系，通过“澄事之窗”自助终端可自助办理37项上海市奉贤区事项，76项惠州市惠城区政务事项、15项广州市海珠区政务事项。</p>	台州市 佛山市 江阴市

10	创新实施“最多评一次”	<p>在全国首推涉企鉴定评估“最多评一次”，创设涉企鉴定评估及免评估事项清单，着力推进免评估、多评合一、一评多用。同步实行清单动态调整，在进一步强化监管基础上，推动缩减鉴定评估开展范围，有效帮助企业简化手续、降本减负，实施以来实现涉企鉴定评估减少超40%。</p>	温州市
11	开展企业注销“少跑腿”改革	<p><b>泉州市：</b>简化注销程序和申请材料；改变公告形式，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替代传统报纸公告，缩短公告时间至20天；建立容错机制，允许有条件的企业再次依程序申请简易注销登记；引入企业股东对公承诺机制、异议机制，加强事后监督；扩大适用范围。试点有效降低了企业退出成本。2019年实施至今，办结简易注销40210家，数量已占企业注销总数的65%，有效破解企业“易入难出”的困境。</p> <p><b>台州市：</b>迭代升级企业注销“一件事”改革，构建企业注销“531”体系，运用数字化理念推动“证照注销联办”向跨部门多领域协同审批迭代，破解困扰市场主体在退出环节“跑多次、进多窗、管多头”的问题，缩减了超60%的手续与时限。全面落实“照章联办、照银联办、证照联办、破产联办、税务预检”5项注销机制；全面优化简易注销、普通注销、强制注销3种方式，普通注销撤销清算组备案环节，强制注销明确条件和程序；持续完善企业注销“一网服务”平台功能，目前台州企业注销“一网服务”平台实现市场监管、公安、税务、海关、人社等部门集成注销业务功能，提升退出效率。截至2021年7月底，全市共办理“证照并销”事项3477件，为企业节省材料7453份，办结简易注销5376家。</p>	泉州市 台州市

二、破解民营企业融资难题			
12	支持发展以中小微民营企业为主要服务对象的中小金融机构	大力发展小微金融专营机构，台州市三家城商行在全国设立444家分支机构，全市设立小微企业专营机构和民间融资服务中心333家。深化联合授信机制和联合会商帮扶机制，主动下调贷款利率、减免服务收费、适当降低保费，创新推出年审型、匹配型、分期型和循环型四种还款方式，合力帮助民营企业和投资项目渡过难关。	台州市
13	推动提升民营企业、小微企业首贷率	<p><b>温州市：</b>建立小微企业“首贷”统计网络，督促指导银行机构转变信贷支持理念、强化信用信息应用、拓宽融资对接渠道、倾斜优惠利率，引导金融支持从给大中型企业“锦上添花”向给小微企业“雪中送炭”转变，推动建立共生共荣的银企关系。2021年1-8月末，温州市银行机构新增首贷户7702户，首贷金额202.17亿元。其中，小微企业户数7637户，首贷金额142.3亿元，户数和金额同比分别增长30.9%和25.3%。新增首贷户占存量贷款户数14.2%。</p> <p><b>常州市：</b>开展首贷攻坚行动。充分利用科技赋能普惠金融发展，组织开展“百行进万企”回头看暨首贷攻坚行动，推动主要银行机构精准对焦，扩大首贷服务覆盖面。截至2021年6月末，首贷攻坚行动新增首贷198户，首贷授信7.22亿元，首贷发放贷款5.06亿元。至5月末，全市已新增首贷户2795户，发放贷款109.55亿元，完成全年目标的93.17%。</p>	温州市 常州市

14	推行无还本续贷	<p><b>泉州市：</b>推动泉州银行在全国首创“无间贷”产品，创新小微企业无还本续贷还款方式，对传统的续贷审批流程进行前置和优化，突破了小微企业资金自我调度能力弱、贷款到期日与贷款回笼周期不匹配的痛点和难点；同时不断优化升级，将服务对象从小微企业拓展至小微企业主等自然人，授信额度从500万元增至5000万元。截至2021年8月，泉州银行“无间贷”产品惠及6047户信贷客户，累计节约成本4.24亿元。继泉州银行“无间贷”产品后，泉州市各银行业机构先后推出“年审制”“连连贷”“接力贷”等一大批续贷产品，通过建立到期贷款跟踪台账、主动提前联系客户办理续贷等方式，实现“续贷不间断，客户不断贷”，有效降低企业过桥融资成本，减轻财务负担。截至2021年8月，全市银行业无还本续贷业务客户数19864户，续贷余额415.91亿元。</p> <p><b>温州市：</b>全面推进以“年审制”“增信式”等为代表的无还本续贷模式创新，对企业在不还本的前提下继续放贷，让企业免受过桥资金之苦，并实现在银行机构的全覆盖。2018年以来持续推进小微企业无还本续贷增量扩面，提升无还本续贷普惠度。截至目前，累计转贷2340亿元，惠及企业和个人29.81万家次，节约转贷成本6.52亿元。</p> <p><b>台州市：</b>自2019年起，台州市推动银行业机构开展“零门槛申请、零费用办理、零周期续贷”的无还本续贷业务，建立“正面清单”+“负面清单”，全国首创线上续贷中心+线下续贷体验区，破解小微企业续贷难题，降低转贷成本，提升转贷效率。截至2021年7月，台州市无还本续贷业务余额989亿元，惠及小微企业11.3万户，余额和户数占全省比重分别达18%和23%。运用央行直达货币政策工具，通过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支持工具对普惠小微企业贷款按照市场化原则“应延尽延”。截至2021年8月，辖内法人机构累计向19.28万户普惠小微企业办理贷款延期1519.83亿元，金额居浙江省第一。</p>	<p>泉州市 温州市 台州市</p>
----	---------	---	----------------------------



15	开展政策性转贷	<p><b>青岛市：</b>设立中小微企业转贷引导基金，对域内的企业提供10日内低费率转贷业务，帮助企业降低融资成本，渡过短期资金难关。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将转贷时间延长至15天，使用费用降至0.05%/日，较好缓解疫情期间企业的贷款周转压力。开展政策性转贷工作以来，累计为3139家（次）企业提供转贷资金476.96亿元（其中为1853家（次）企业提供政策性转贷资金182.02亿元）。</p> <p><b>常州市：</b>成立普惠金融服务中心，设立首期规模为1亿元的政策性转贷资金，为资金暂时困难的企业提供短期流动性支持，转贷实际使用天数前3天的资金使用费率为0.2‰。2012年1-6月合计转贷64笔、金额11.5亿，节约利息285.57万元。</p> <p><b>佛山市：</b>设立支持企业融资专项资金，对域内企业提供10个工作日内低费率转贷业务，帮助企业降低融资成本，渡过短期资金难关。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将转贷时间延长至20个工作日，使用费用降至0.01%/日，较好缓解疫情期间企业的贷款周转压力。截至2021年6月底，已累计为7374家企业提供转贷资金1297.67亿元。</p>	<p>青岛市 常州市 佛山市</p>
16	发放亿元“抵息券”	<p>积极探索地方财政与银行让利联动直达惠企新机制，2020年在浙江省内首发总规模1亿元的“抵息券”，市县两级财政与12家地方法人银行按1：1出资，用于受困小微企业抵扣贷款利息，有效破解降本减负落实不快问题。通过政银联动、盘活资金，统分结合、精准施策。线上申领、直补到企等措施，首批共发放“抵息券”1.03亿元，惠及企业27135家，涉及贷款392亿元，切实帮助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小微企业减负增效、稳企稳岗，取得了显著的经济和社会效益。</p>	<p>台州市</p>

17	开展小微企业“融资监测、对接、服务全覆盖”行动	<p>针对银企对接难畅通问题，建立“伙伴银行”“伙伴保险”机制，组织开展面向全市70余万户市场主体的“融资监测、对接、服务全覆盖”行动，主动对接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金融需求，加大信用贷和首贷支持力度。累计解决融资问题1.4万个，对接融资需求872亿元。组织开展“一县域一品牌金融多维助力个体户”活动，探索“一码对接、一步授权、一秒授信、一键获贷、一库管理”的线上融资服务新路径，截至2021年6月，全市共走访摸排个体工商户10.63万户，完成融资对接5.47万户，融资金额257.93亿元。积极推广“贷款码”，与地方平台“小微智融”互联互通，推动“贷款码”多使用、便利用、真管用。将“贷款码”与首贷户拓展、特色金融、“三张清单”、个体工商户融资破难等结合，切实提高融资效率，自上线以来，全市累计11887家市场主体扫码，已有7601家市场主体共获得融资144.49亿元，户均金额190.10万元。</p>	台州市
18	开展“贷动小微”专项行动	<p>围绕培育“愿贷”、着力“稳贷”、深挖“首贷”、打造“优贷”、发力“快贷”、增信“助贷”、推进“惠贷”等七个方面，提出加大信贷支持力度、缓解还本付息压力、完善“首贷”金融服务、拓展特色保险产品等21项工作要求，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慢、融资贵问题。截至2021年8月末，青岛市辖区银行业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681.15亿元，增幅为25.61%，高于各项贷款增速14.52个百分点；户数为21.39万户，较年初增加4.13万户。截至2021年8月末，辖区法人银行整体完成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两增”指标。</p>	青岛市
19	创新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蓉易贷）	<p>支持中小企业仅凭政府采购合同，即可向合作银行申请无抵押、无担保、低利息的信用融资。引导合作银行降低融资利率、放大授信额度、简化审批流程，开通网上“融资超市”，实现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线上+线下”双绿色通道。截至2021年6月底，全市共向503家（次）中小微企业授信17.24亿元，投放“蓉采贷”10.06亿元，贷款利率在3.92%-5.66%之间。截至8月底，“蓉易贷”已向526家（次）中小企业授信17.93亿元，实际投放10.49亿元，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p>	成都市

20	创新开展知识产权抵质押融资	<p><b>青岛市：</b>创新专利权质押保险贷款。通过“荐评担险贷”五个环节，将银行承担100%贷款风险改为由保险、担保、银行三方以6：2：2比例进一步分担风险，将传统风险转移变成风险分解，真正解决了中小企业利用专利权质押融资难题。同时，政府对贷款企业给予贴息补助和保险费资助，对额度不超过500万元的贷款企业给予三年分别为80%、60%、40%的保险费资助，对贷款企业按贷款年利息的50%给予贴息资助，显著降低了企业融资成本。</p> <p><b>台州市：</b>实现专利和商标质押“一窗受理、一窗通办”。设立3500万元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专项资金池，金融机构发生坏账以后，每笔质押贷款给予本金坏账损失50%的补助；建立风险补偿制度，对开展质押贷款业务的贷款人给予利息20%的补助，累计发放补助资金994万元，有效调动了金融机构积极性。加强质押融资品种创新，针对单个专利质押金额难以满足资金需求的问题，探索办理浙江省首笔“三合一”混合质押贷款，指导金融机构开发“专利贷”、“标贷通”等特色贷款产品，常态化推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2021年上半年，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金额95.4亿元，其中专利质押金额58.2亿元，商标质押37.2亿元，三项数据均居浙江第一。创新开发权利质押融资产品。开发商标权、特许经营权、专利权等权利质押融资产品。截至2020年末，全市共发放商标权、专利权等四类无形资产抵押贷款9697笔、1094.8亿元。成立全国首家动产质押金融服务平台，让产业链中的订单、物资、生产、销售、物流等信息成为中下游企业融资的“抵押物”。</p>	青岛市 台州市
21	创新开展民宿经营权贷款	<p>在全国率先开展民宿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工作，以“无形”资产作“有形”赋能的创新实践，畅通农村资产抵押质押融资链条，降低融资成本，引导资金要素进农村，有力助推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对10个特色民宿村开展“整村授信”模式，共获1亿元的授信额度。</p>	温州市

22	创新科技型民营企业金融服务	<p><b>台州市：</b>着眼初创期科技企业“三有二缺”（有技术支撑、有发展潜力、有资金需求，缺抵押物、缺现金流）及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以“数字+金融+科创”为切入，推进初创期科技企业金融服务线上应用场景建设。基于政务数据创新应用，创新“科技属性评价+传统信用评级”二维评价体系，进行企业360度全方面信用评价，形成科创企业精准“画像”。同时打通需求发布、企业认定、双向评价、矩阵判断、融资服务、企业培育等环节，实现初创期科技企业“外部评级+市场化投、贷联动+政策性担保、企业孵化培育”等全流程闭环服务，构建数字化、专业化、个性化科创金融服务体系，从而实现“两升两增一降”目标（即融资获得率提升、融资便利度提升，融资规模明显增加、初创期科技企业提质增量，融资成本明显下降）。引进专业信用评级公司，设计五大维度、21个细项的评级模型，为银行保险机构提供参考。为名单内企业匹配“一对一”的“伙伴银行”进行专项对接，在信贷准入、额度审批、利率定价等方面给予政策倾斜。依托台州市掌上数字金融平台上线“路桥科技金融”专区，实现政务和金融服务“一键通达”，为科创企业创造专注研发创新的外部环境。试点开展以来，已为名单内152家企业发放贷款3.74亿元。</p> <p><b>成都市：</b>为破解科技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难题，创新财政科技资金投入方式，引导社会资本支持科技成果转化和科技企业的发展，形成了“债权融资+股权融资+上市融资”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实施科技金融助政策，建立“财政科技经费+社会资本”协同支持机制，对科技型企业创新创业活动中为获取社会金融资源支持而给予的经费补助，实现财政金融联动，降低融资成本。截至2021年7月，累计出资4.87亿元，建立起信贷资金规模超90亿元的科技企业债权融资风险资金池，发放贷款总额124.12亿元。累计出资4亿元设立天使投资引导资金，其中已出资2.479亿元参与引导组建14支天使投资基金，吸引聚集社会创投机构80余家，累计投资企业122家，投资金额为9.238亿元。</p> <p><b>温州市：</b>全国首创技术产权证券化交易产品，将科技型中小企业的技术产权作为反担保质押物获得地方金融机构增信，将贷款债权构建资产池发行资产，面向资本市场发行证券进行融资，为科技型中小企业凭借技术产权获得低成本融资提供了新路径。2021年1月5号在深交所发行我国首单技术产权资产融资专项计划，12家企业以56项技术产权获得1.9亿元融资，期限为2-3年，年化利率仅为3.99%。</p>	台州市 成都市 温州市
----	---------------	--	-------------------

23	建设数字金融服务平台	<p><b>台州市：</b>搭建银企服务一体化的台州数字金融服务平台，并于2020年5月与全国信易贷平台实现对接和机制化共享融资成效相关信息。平台整合公共、金融、征信信用信息，形成了基本信息、综合服务、评价培育、风险预警诊断“四系统”，实现了融资、投资、企业与法人代表“三关联”，形成统一的“金融服务码”，归集30多个部门118大类4000多细项4.17亿条信用信息，实现对全市72万多家市场主体信用建档全覆盖。涵盖“银行融资”“保险保障”“创新服务”“消费者保护”四大专区的线上金融服务体系，线上实时进行融资供需匹配对接，线下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信贷审查和授信放款，银行通过平台查询发放1笔贷款的时间较平台建成前平均缩短了60%-70%。截至2021年7月，全市44家银行机构已全部入驻平台，共开设平台查询用户（银行）26037个，累计查询量突破1184万次，上线各类信贷产品415款，实现90%的线上贷款在3天内办结，明显优于全省、全国平均水平。市内企业信用贷款规模3850.53亿元，占全部企业贷款规模比例为50.26%，不良率及关注率总和1.02%，为全省最低。</p> <p><b>佛山市：</b>整合分散在各个政府部门和公共事业单位的企业信用信息，打通银政企之间的信息壁垒，有效将企业的“信用记录”转换为“信贷资金”，为银企融资服务对接提供新渠道，提高银企融资对接效率，防范金融机构信贷风险，提高民营企业融资的覆盖率、可得性和满意度。截至2021年8月，粤信融平台累计注册企业14万家，成功签订授信合同企业1.6万家，银企融资撮合20566笔，金额2250亿元，融资平均利率5.53%。</p> <p><b>泉州市：</b>在全国率先建成中小微企业信用信息交换共享平台，整合导入19.74多万家中小微企业、718万多条基础信息数据，实现分散在工商、税务、质检、水电气等17个条块部门单位企业信用信息的交换共享，作为公共产品提供全市金融机构使用。目前，已进一步改版升级为“泉州小微服务平台”，平台累计促成融资156.9亿元，服务用户数5.02万，注册用户数13.79万，发布融资产品219个。</p> <p><b>成都市：</b>建设交子金融“5+2”平台，推广“壮大贷”“科创贷”等政府性金融产品，整合政府、银行、担保、保险、股权投资、融资租赁等金融资源，完善一站式金融服务体系，提升小微企业融资便利性、可得性、普惠性。2021年以来，交子金融“5+2”平台今年已为超4000家中小企业提供融资73.57亿元，累计为全市十万余家企业提供约1700亿元投融资服务。</p>	台州市 佛山市 泉州市 成都市
----	------------	---	--------------------------

24	健全民营企业融资增信支持体系	<p><b>台州市：</b>首创小微企业信用保证基金，构建地方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有效破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担保难、担保累”、互保联保风险大等问题。1.坚守非营利性。采取“政府出资为主、银行捐资为辅”的方式，设立全国首个小微企业信用保证基金。基金年担保费率不超过<b>0.75%</b>，且不收取额外费用或增加第三方担保。针对政府重点支持的行业与项目，推出“<b>500精英企业</b>”“<b>创业贷款</b>”“<b>农户贷款</b>”“<b>科技担保</b>”“<b>渔业保</b>”等众多免费、低费专项担保产品，低门槛准入，践行普惠金融。2.构建上下共建模式。以国家、省、市共建方式，开展信保基金扩容，将资本规模从<b>5亿元</b>扩至<b>11.7亿元</b>，<b>2023年</b>将增至<b>20亿元</b>。<b>2020年11月</b>，在国家融资担保基金首批投资入股的地级市基金综合考评中获<b>全国第一</b>，获国家、省两级财政<b>1.6亿</b>增资。一般客户由银行推荐并分担<b>20%</b>风险，基金<b>80%</b>担保风险纳入再担保风险分担体系，与银行、再担保机构形成“<b>4222</b>”风险分担机制，即，信保基金承担<b>40%</b>，国家融资担保基金、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合作银行分别承担<b>20%</b>的风险，国家、省、市三级高效协同机制，有效提升放大效应和风控能力。3.服务规模全国领先。截至<b>2021年8月</b>，基金规模为<b>11.7亿元</b>，在保余额<b>151.03亿元</b>，放大倍数超<b>12倍</b>；累计服务市场主体<b>3.31万家</b>（在保<b>1.81万家</b>），承保<b>569.14亿元</b>，平均担保费率仅<b>0.68%</b>，累计代偿率<b>0.56%</b>，服务规模居全国地级市前列。台州信保基金已被推广复制到国内<b>10余个地区</b>，其实践经验也被国家担保基金多次借鉴，成为国家推广的政府性融资担保业务模式基础原型。</p> <p><b>佛山市：</b>设立政策性小额贷款保证保险专项资金，联合合作保险机构的小额贷款保证保险产品，为佛山市内的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提供融资增信服务，缓解初创期企业融资难题。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将合作保险机构的小额贷款保证保险综合费率上限降至<b>2.4%</b>，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截至<b>2021年6月底</b>已累计帮助<b>1374家</b>企业获得贷款约<b>52亿元</b>。</p>	台州市 佛山市
25	创新开展共有厂房按份额抵押融资	<p>在共有人之间签订责任分割协议，约定共有人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在合法合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现了无需共有人共同申请即可按照产权份额单独办理抵押登记手续，帮助企业盘活固定资产，获得信贷。首例“按份额抵押登记”业务帮助企业获得<b>2000万元</b>的贷款授信额度，化解了资金周转难题。</p>	温州市

26	探索开展小微企业资产受托融资	以信用为基础，将企业存货、机器设备、无形资产、拆迁指标等近30种不属于传统抵（质）担保物范畴的资产以受托方式盘活为可贷资产，实行“整园授信、入园即贷”，配套建立“贷前”信用评价、“贷中”审查备案、“贷后”风险缓释机制，激活了巨量“沉睡资产”，有效降低了小微企业融资成本。	温州市
27	探索建立“最支持民企银行”激励制度	在财政资金竞争性存放办法中，专设占比10%的试点考核指标，专项考核贷款平均利率、信用贷款、科技贷款等试点项目，把银行业绩考核同支持民营和小微企业发展挂钩。出台财政激励措施，对首贷等业绩突出的银行实行高管财政奖励。通过此举，金融机构投向民营和小微企业贷款显著增长，贷款利率显著降低。截至2021年8月，全市民营、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分别为7729.34亿元、6101.09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8.2%、18.8%。制造业贷款余额同比增长21.3%，余额创历史新高，增速创近10年来新高。	温州市
28	设立公益性金融公共服务平台	设立全国首个公益性金融公共服务平台--石狮市金融服务中心，采用政府管理、银企参与、非盈利的运作模式，按功能构建民间融资登记服务体系、社会信用服务体系、产业金融对接服务体系等三大体系。中心有机整合多种公共金融服务，以满足社会多样化的金融服务需求为宗旨，通过搭建“石狮市小微融资对接平台”、开通金融服务热线、中心微信公众号，设立“诚信”主题金融书吧、诚信与金融生态馆，延伸服务时间和空间，向社会大众提供公益性、一站式的金融公共服务。截至目前，办理民间融资成交登记8384笔，融资金额589.8亿元。2020年底升级“石狮市小微融资对接平台”。采用“线上+线下”金融服务模式，利用第三方征信机构企业信用信息大数据和信用评级模型等大数据技术服务金融机构及中小微企业，进一步完善了金融机构与中小微企业的信息对接机制，已上架包含服务外贸企业的外汇融资产品及汇率避险等金融产品100多款，共助力石狮中小微企业获得银行贷款269笔、授信共超8.11亿元。	泉州市
29	首发民间融资“温州指数”	与全国46个城市合作建立了700余个利率监测点，于2013年1月开始按日编制发布温州民间融资综合利率指数即“温州指数”，有效提升了民间融资价格的透明度，并逐步引导利率水平回归理性。截至2021年6月末，温州地区民间融资综合利率水平回落到14.23%，较2011年的阶段性高位（25.44%）降幅超44%。	温州市

30	积极防范化解涉企金融风险	<p><b>温州市：</b>会同企业共同开发“金融大脑”平台，平台综合各部门归集的20余类数据、超150类标签，通过数据深度挖掘技术对辖区内企业进行信用及风险穿透识别，给出企业信用和风险程度的量化提示，同时也帮助金融机构在办理业务中快速辨别企业优劣。2019年4月2日，温州“金融大脑”平台正式对外发布并上线运行。截至目前，平台共预警提示疑似非法集资风险的本地法人企业368家，对其中的366家企业进行了排查处置，平台对全市30余万家企业进行风险扫描，发现4616家疑似金融风险企业。</p> <p><b>泉州市：</b>成立了以市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市长为第一组长的市金融风险防范工作小组，抽调干部参与风险防控，充分运用巡视督办、通报约谈、效能问责、监管惩戒、正向激励等监督激励措施。完善“1+3”风险防控政策措施，逐年分县域、分银行业机构分解细化全年防控目标。建立健全信贷投放及不良风险双向监测机制，定期监测银行业机构贷款劣变及处置计划。坚持“一企一策”协助企业化解信贷风险，推出“活解封”转续贷、应急周转金等企业帮扶措施，专题协调解决700家以上困难企业的资金链问题；积极搭建法院、银行沟通协调平台，提升司法处置效率，创新开展接包、基金等特色不良处置方式。2021年8月底不良贷款率1.46%，信贷风险水平总体可控。</p> <p><b>常州市：</b>出台《常州市民营企业融资会诊帮扶机制实施意见》，建立民营企业惠企政策会商机制、民营企业融资风险协调机制，按照“一企一策”，为相关民营企业精准开出诊治“处方”，精准帮扶企业融资纾困。今年已经为辖内多家大中型民营企业进行了融资帮扶和协调，为企业走出生产经营困境营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有效缓解了企业资金紧张局面，维护了金融环境稳定。</p>	温州市 泉州市 常州市
31	设立小微金融学院	<p>2021年5月，在全国率先创设以“小微金融”为主题的台州小微金融学院，依托台州学院办学资源，联合上海财经大学、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探索“政产学研”合作办学模式，加强小微金融理论和实践研究，打造全国有影响力的小微金融人才培养和小微金融研究“双基地”。与各银行联合创新小微金融本科专业人才培养；为全国各地从事普惠金融、小微金融的银行，提供小微金融业务培训、项目咨询和驻场辅导；以精准融资专业服务为切入，联合信保基金开展小微企业融资辅导；拓展小微金融前沿理论研究，助力复制推广小微金融“台州模式”。</p>	台州市



三、优化平等保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的法治环境			
32	出台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地方性立法	<p><b>青岛市：</b> 出台《青岛市民营和中小企业发展促进办法》，将民营企业与中小企业发展统筹推进，进行差异化制度设计，增强立法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充分发挥立法在推动民营经济发展中的引领和推动作用。</p> <p><b>温州市：</b> 开展《温州市创建“两个健康”先行区促进条例》立法工作，从要素配置、创新发展、政务服务、亲清政商、规范引导五个维度，系统制定“两个健康”工作经验与成果固化入法，既鼓励和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又引导和规范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是全国首部以“两个健康”为主题的促进型地方立法。</p>	<p>青岛市</p> <p>温州市</p>
33	首创“人工智能+双随机”监管模式	<p>以大数据监管减少涉企重复检查，将人工智能技术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相结合，建立监管大数据资源库，归集各类涉企数据超过1.5亿条，研发监管风险预警模型，自动判别市场主体风险状况。在此基础上，实行差异化检查，提高双随机监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与改革前相比，对市场主体的现场检查率减少83%，对违法行为的发现率提升到86%，切实做到对违法者“利剑高悬”、对守法者“无事不扰”。</p>	<p>佛山市</p>
34	建立涉民企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办理新机制	<p>通过“三项新建制度+三个专项行动”（即牵头司法机关建立涉税案件认罪认罚从宽办案新制度、牵头税务机关建立涉案税款多税种追缴新制度、行刑倒流新制度；开展涉税案件立案监督、捕诉审查、轻缓量刑专项行动），多角度护航企业发展。新机制建立以来，检察机关办理民营企业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主动不捕率从2018年以前的30.6%上升至目前的37.5%，相对不起诉率从2018年以前的空白上升至目前的54.76%，缓刑率自2018年以前的60%上升至目前的81.48%。共避免了54家民营企业因案关停、近千名企业员工因案失业，为国家挽回税款损失2000余万元，向税务机关移送需稽查追缴税款案件4件，税务机关均已立案稽查，涉及企业所得税、消费税等各种税款、罚款预计220万元。</p>	<p>青岛市</p>

35	建立包容审慎监管机制，推行涉企柔性执法，对轻微违规“首次不罚”	<p><b>温州市：</b>对企业家经营过程中存在的一些不规范、轻微违法行为实事求是地予以看待和妥善处理，严格区分罪与非罪、罪轻与罪重的界限，统一案件处理标准，出台罪名相对不起诉工作指引，梳理“涉企依法不予行政处罚事项目录”，慎用强制措施或有条件取消部分限制高消费等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不利影响。目前已推出3310项“涉企免罚清单”。</p> <p><b>泉州市：</b>出台《泉州市监察委员会泉州市司法局关于建立不予行政处罚、从轻或减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试点工作的通知》，在生态环境保护、农业、交通运输、文化市场、市场监管、城市管理、应急管理七支综合执法队伍推行建立行政处罚“三张清单”制度，截至2021年6月底，全市市场监管系统针对全市市场主体首次轻微违法行为做出不予处罚174起，涉及市场经营活动中常见的无照经营、未按规定办理经营事项备案或变更、广告发布使用绝对化用语等。</p> <p><b>台州市：</b>出台《台州市行政执法领域轻微违法告知承诺制实施方案》，对行政执法领域的行政相对人初次、危害后果轻微并能够及时改正的涉企高频违法行为建立容错免罚机制，给予当事人改正的机会。在综合行政执法、公安、司法、生态环境、建设、文广旅体、市场监管等多个执法领域推行“三张清单”制度。以综合行政执法领域为例，2021年以来已发放告知书2889份，收回承诺书2757份，自愿承诺率为95.4%，收回整改情况资料2395份，自愿承诺后整改率为84%（高于制度推出前60%的整改率），主要涉及市容环卫、市政公用等多个执法领域。</p> <p><b>江阴市：</b>对纳税人和扣缴义务人未按规定办理税务登记事项、未按规定申报和未按规定开具发票等18项税务日常管理中发生率高、危害不大、容易纠正的税务轻微违法行为，当事人在一年内首次违反且情节轻微，能够及时纠正，未造成危害后果的，依法不予行政处罚，有效运用说服教育、约谈警示等非强制性执法方式，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做到宽严相济、法理相融。</p>	温州市 泉州市 台州市 江阴市
----	---------------------------------	---	--------------------------

36	实行重大涉企案件风险报告制度	办案单位在立案时要对企业涉案后可能产生倒闭、资金链断裂和重大社会影响等3类风险，对照重大风险、较大风险、一般风险三类情况进行事先评估、精准预判并及时报告，根据属地管理的原则实行分类处置，及时有效地掌握面上民营企业可能发生的经营风险，实现提前介入、加强防范、有效化解。该制度在准确有力打击经济犯罪的同时，保障了企业正常经营秩序。	温州市
37	办理涉企犯罪过程中依法谨慎使用侦查强制措施	立案办案过程中严格依法使用查封、冻结企业账户或扣押企业财产等侦查措施，杜绝超量、超时、超范围使用强制措施，将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对企业法人、高管，依法慎用拘传、刑事拘留等强制措施，除案情特别重大或有自杀、逃跑、继续犯罪、妨碍侦查等情形外，一般不使用刑事拘留措施。	佛山市
38	制定并完善涉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执法办案制度	推广建立涉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经济犯罪案件受立案“绿色通道”，执行首接负责制度、三个当场制度、立案期限制度、信息公开制度、责任追究制度，切实落实《四川省公安机关受案立案监督五项规定》。制定出台《成都市公安局防止违规插手、干预民事和经济纠纷工作意见的通知》，坚决防止违规插手、干预民事和经济纠纷问题。进一步规范涉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案件办理流程，对实缴出资在500万元以上的涉案民营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及查封涉案土地和房屋估值在5000万元以上等情形，需报市级公安机关法制部门审核并分管局领导审批同意。	成都市

39	健全风险企业分类处置机制，完善企业诉调对接和预重整机制	建立优质企业慎用司法查封沟通机制，优先进行司法调解、仲裁调解、行政调解，最大程度支持企业正常生产经营，促进社会和谐。明确和规范金融纠纷行政调解对接公证操作流程，建立困难企业“白名单”、“不良贷款风险管控清单”，分别开展深入帮扶、加大处置力度，动态掌握清单内企业的帮扶处置进展情况，实行销号制度。健全府院联席会议制度，创新实施民营企业预重整、金融纠纷行政调解等工作机制，多渠道化解企业金融风险。2021年，确定49家市级企业“白名单”，涉及工业产值88亿元、银行间贷款43亿元，完成帮扶销号24家。8月末全市不良率降至0.74%，较全省平均低0.1个百分点。累计成功实施民营企业预重整6家，完成金融纠纷行政调解+赋强公证案例451例，涉及金额4.18亿元，为企业节约诉讼费用442万元。	温州市
40	开展民营企业历史遗留问题清理化解专项行动	制定《成都市清理民营企业历史遗留问题专项行动工作方案》，从基本原则、清理范围、责任分工、工作安排、工作要求等方面进行了部署，按照尊重历史、依法依规、责权明确和稳妥有序的原则，全面开展民营企业历史遗留问题清理化解工作。自2019年以来，全市清理化解民营企业产权证办理、企业纠纷、拖欠账款、政府承诺事项兑现等问题800多个。	成都市
41	建立常态化“理旧账”工作机制	按照“新官理旧账”要求，开展以解决政府系统遗留时间长、解决难度大的重大历史遗留问题为主要内容的“理旧账”专项行动。自2018年以来先后开展6轮化解行动，全市累计化解历史遗留问题578个，市级领导领衔破解难题达113个，有力带动全域上下联动破难践诺。	温州市
42	设立首家地级市区域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降低民营企业维权成本	常州科教城设立全国首家地级市区域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中国（常州·机器人及智能硬件）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成立了知识产权快速审批通道，累计完成专利申请735件、授权专利256件，参与调解专利侵权纠纷221件，处理涉嫌假冒专利案件185件。巡回审理庭首创远程审理和巡回审理，实现“家门口”的口头审理和远程举证，为民营企业降低了维权成本。	常州市

43	加强对民营企业的法律专业服务	<p><b>江阴市：</b>开展“百律千企”系列活动，组织26家律师事务所130名律师与1000家园区企业结对，建立定期回访制、法律宣讲制、线上咨询制三个机制。强化产业园区分险排查，启动“法治体检”专项行动，实现全市工业园区“法治体检”全覆盖。</p> <p><b>佛山市：</b>通过政府购买为民营企业提供法律服务。2021年，以“营商共建 律企同行”为主题，继续采取政府购买方式组织开展律师服务民营企业专项活动，组织40家律师事务所为有法律服务需求的200家中小民营企业提供专项法律服务。目前，40家律所已安排197名律师参与服务民营企业项目，实地走访企业192家，为企业提供民法典宣讲、出具法律意见、参与纠纷调解等法律服务近900件次。开展“百所联百会”专项行动，组织动员100家以上律师事务所与100家以上市、区工商联所属商会建立联系合作机制。</p> <p><b>温州市：</b>2019年11月,设立全国首个地市级破产法庭、浙江省首个破产法庭。建立健全内部破产审判机制，形成重整企业信用修复、预重整、个人债务集中清理、破产专项援助资金、破产企业涉税问题等一系列制度成果。率先建立由司法行政机关中具有从事法律职业资格和公职身份的人员担任个人债务清理管理人的公职管理人制度，填补了全国制度空白。</p>	<p>江阴市 佛山市 温州市</p>
44	设立非公经济法治护航中心	<p><b>常州市：</b>中心聚焦企业关心关注的痛点难点堵点，直奔企业面临问题，设置普法展示区，展示纠纷解决路线图、一带一路法治建设等内容；设置服务功能区，设置法治大讲堂、商事调解室、大数据分析研判室等，提供法律培训、纠纷化解、案件研讨等服务。针对涉企常见犯罪，设立企业刑事法律风险防范服务中心，厘清经济活动和犯罪界限。针对知识产权保护，成立知识产权法务中心。牵头公检法等18家单位，组建企业普法讲师团、法治维权服务团、法律专家咨询团、法律服务产品研发团等4支共320人的服务团队。梳理法律风险点130个，研发法律服务产品60项，普法课程140门，宣讲1200余场次，为近2万家企业提供了及时高效的法律服务。护航中心相关做法被评为“江苏省十大法治事件”、“省法治惠民实项目”。</p> <p><b>温州市：</b>设立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民营企业健康成长法治研究中心，在全省率先探索企业经济犯罪刑事合规法律监督试点工作,着力推进“企业需求+法律研究+司法实务”三位一体的法治保护研究体系。该中心得到最高检、省检、省工商联高度肯定，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评价为“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又一检察品牌”。</p>	<p>常州市 温州市</p>

四、鼓励引导民营企业改革创新			
45	推动产学研合作支持民营企业加强创新	<p><b>常州市：</b>自2006年起，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带领企业家代表团“走出去”广泛对接国内外著名高校院所，让企业与专家教授“零距离”接触，促成企业与科研院所“牵手”、资本与创新项目“联姻”，开创了“经科教联动、产学研结合、校所企共赢”的“常州模式”。“十三五”期间，科教城园区平均每天创立1家科技企业、转化1项科技成果、新增4件授权专利，发明专利约占全市21.3%。每年新增产学研合作项目超500项，合同金额超2.5亿元，组织申报科技项目超500项，争取经费超2.7亿元。2020年，举办25场重大产学研活动，签订53个产学研重大项目，8个重大产学研合作项目在智能制造合作创新对接洽谈会开幕式上签约。</p> <p><b>江阴市：</b>打造诺奖江阴板块，主动对标全球创新体系，精准把握民营企业海外人才需求，创新人才激励政策，以集成联动的叠加政策给予诺贝尔奖得主等顶尖团队最高1亿元的综合支持，助推海外“诺奖”顶尖人才与本地民营企业牵手，合作共建诺奖得主研究院，实现“资本”与“智本”强强联合。江阴民营企业于2013年与诺奖得主达成合作共建研究院，开创了“民企引诺”新路径，截至目前已成功引进8位诺奖得主、建立7家诺奖得主研究院，形成了县域城市独树一帜的“诺奖板块”，有效地推动了生物医药产业爆发式增长。</p> <p><b>温州市：</b>推出“人才飞地”引才，入选者享受全额个人奖励或特殊支持。推出短期聘用引才，对新引进“双聘院士”的用人单位给予引才奖励，可申报各级重大人才工程短期项目。503位高层次人才与219家企事业单位签约，其中1名院士、10名领军人才、327名博士全职到温工作，16位院士、55名领军人才、94名博士开展柔性合作。</p>	常州市 江阴市 温州市
46	实施企业用工助力工程	<p>打造稳岗返还“升级版”，“十三五”以来，发放稳岗返还资金2.68亿元，惠及2.56万家企业，并发放企业职工稳岗留工“礼包”近3000万元。加强企业用工监测，拓展监测样本企业1015家，开展各类监测216期。多措并举畅通供需对接渠道，建成现代化新型人力资源市场，每年举办“才聚江阴”百企千岗进高校、“澄”邀您来”网络招聘会、“名企优岗”直播带岗等各类人力资源招聘活动100场以上，并组织重点骨干企业赴省外开展“春风千里行”系列劳务招聘会，并在陕西延川、云南孟连等地建成劳务基地17家，进一步拓展人力资源储备。</p>	江阴市

47	支持民营企业开展职工技能培训	<p><b>泉州市：</b>支持民营企业组织职工开展技能培训，2020年以来开展企业职工各类技能培训13.6万余人，对符合条件的按规定给予补贴，涉及惠企资金2.4亿余元，支持成立泉州市南方科技学校；引导企业加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建设，2020年修订出台加快引进博士人才若干措施，新增博士后科研工作站4家，目前全市共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21家，创新实践基地2家。</p> <p><b>台州市：</b>开展“台州技工”星级评价。2019年以来开展职业技能提升培训44.2万人次，对符合条件的按规定给予补贴，累计使用职业技能提升专账资金4.78亿元。截至2021年7月，全市共完成备案企业559家，已获取技能等级证书的员工约5.4万人。推动职业技能培训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实施职业培训券试点。大力实施博士后人才集聚增效工程，引导鼓励企业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目前，全市建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59家，累计招收培养博士后人才近350名，出站200多名，在站100多名。</p> <p><b>佛山市：</b>推进民营企业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指导、鼓励民营企业对生产一线的在职员工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并完善企业相应激励措施，充分发挥企业引才、留才、用人的主体作用。截至2021年9月，全市共完成备案企业65家，已获取技能等级证书的员工约600人，认定工种涵盖缝纫工（服装制作工）、中式面点师、制图员、客户服务管理员等21个职业（工种）；推动校企深度合作。实施扶持政策，支持民营企业加强与院校的合作，通过设立“冠名班”，开展新型学徒制培训等方式共同培养技能人才。</p>	泉州市 台州市 佛山市
48	支持民营企业自主评价高层次和高技能人才	<p>支持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凭能力、质量、实绩、贡献自主评价人才，通过自主评价认定的市级高层次人才，同等享受相关人才政策待遇。开展企业高技能人才自主认定试点，对企业生产实践中有绝招绝活、业绩突出、贡献较大，被行业或企业公认达到高级工、技师水平的技能劳动者，可认定为高级工或技师。经认定的高级工或技师，在企业工作期间，由各地或企业给与一定的生活、住房补助。</p>	泉州市

49	支持民营企业建设高质量高标准新型研发机构	支持新型研发机构集群发展，对获得国家或省立项并有支持的重大科创平台，市、区两级按实到资金1:1配套支持，给予国家级不超过1亿元、省级不超过5000万元支持。鼓励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团队以产业技术研究院模式发起设立新型研发机构。支持高校、企业、园区等合作共建一批“专业+研发+孵化”功能叠加“技术+管理+资本”一体运作的新型研发机构。由政府承担设备、场地等重资产投入，给予基金支持，并分期分档给予前期运营经费，不超过新增投资总额的20%。建立科研仪器、检验检测设备网络共享平台，鼓励企业和科研单位最大限度向社会放开使用。支持产业链龙头企业设立独立注册的共性研发平台，为上下游企业及相关创新创业者提供研发制造服务。	常州市
50	专项资金助力小微企业技术改造	出台政策对“专精特新”小微企业创新转型项目实施奖补，包括：对“专精特新”小微企业新上设备投资额达到100万元以上的技改项目，按项目设备投资额的20%予以补助；对小微企业自主研发“专精特新”产品（技术）为全市汽车、船舶重工、轨道交通装备等工业十条千亿级产业链重大项目、重点产品和重点企业配套的，按其新增配套额的5%，一次性给与不超过50万元的资金补助。2020年，技术、改造类和产业链协作配套类扶持项目559个，总投资额约23亿元，全部达产后年新增产值约100亿元，新增利润约11亿元，新增税收约4.8亿元。	青岛市
51	建立“科创飞地”促进创新跨区域协同	深耕“科创飞地”项目，从上海引进多个创新中心和科创平台，全市累计建设长三角“科创飞地”11个，“科创飞地”总面积达4万多平方米。位于上海市新谷大厦的台州（上海）国际创新中心，“台州注册+飞地办公”模式，实现科创资源引进。积极联合高校共建产业创新平台。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台州创新中心创建了智能技术应用实验室，解决本地企业在新产品研发、材料测试、工艺流程等方面的共性关键技术瓶颈。	台州市



52	支持民营企业开展高质量跨国并购	<p>出台《关于进一步优化市场环境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若干意见》《台州市加快推进境外并购的十条意见》等系列政策，对符合条件的海外并购企业，给予贷款贴息、投保保费、资金奖励等支持，设立区域高端产业并购基金，为企业并购服务提供资金保障。在海外设立商务代表处，充分发挥旅外华侨华人、海外台州商会和中德工业城市联盟（企业）投资合作信息库等作用，成立“境外投资服务联盟”，建立高质量的并购标的项目库。对于入住台州的专业中介机构，给予减免办公场租、业绩奖励等优惠政策；对购买中介机构服务的企业，给予服务费30%的财政补贴。建立并完善境外并购联席会议制度，优化境外并购备案审批流程，开辟“绿色通道”，“一窗受理，专人专办”，实现“1日办结”，试点企业境外投资无纸化备案工作，2021年1-8月共办理42例，其中新设18家（已向申请企业颁发《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变更5家，减资1家，注销12家，增资6家。截至2021年8月，台州民营企业累计完成54起海外并购，中方投资额达28.02亿美元。</p>	台州市
53	建立扶持企业应对国际贸易摩擦机制	<p>建立扶持企业应对国际贸易摩擦机制。出台《佛山市进出口公平贸易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重点对参与国际贸易摩擦应对研究的企业给予支持，并首次以政策文件形式规定优先对参与行业损害抗辩的企业给予扶持，引导企业积极维护国家和行业利益，形成企业“抱团”应诉的良好应对氛围，切实维护企业出口正当权益。</p>	佛山市

五、促进民营企业规范健康发展、促进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54	推动“清廉民企”建设	<p><b>温州市：</b>鼓励大型民企党委建立纪委，实施“清廉民企优化、清廉行业引领、清廉园区样板、清廉市场提升、清廉商会示范”五大工程，全面开展“政企携手·共促清廉”计划，深化民营经济领域清廉单元建设，通过以点带面，总结推广清廉民企精品示范点做法和经验，实现全面从严治党从大中型民营企业延伸到商会协会、园区市场等领域。优化营商环境效能监测制度，在重点民营企业 and 行业协会商会设立纪检监察工作联络站，推动各级党员干部光明磊落同企业交往，周到服务企业、大力支持企业。目前，全市已建立22个清廉民企示范点、12889个企业效能监测点，55家民企成立纪委。</p> <p><b>台州市：</b>出台《关于推进清廉民营企业建设的实施方案》，明确了建设目标、规定动作、实施步骤。目前全市已培育10家清廉民企建设示范点。在全国率先制定《台州市清廉民营企业建设团体标准》，推进清廉民企建设工作标准化、规范化。</p>	温州市 台州市
55	加强民营小微企业培育	<p>建立“小升规”企业培育库。紧盯年度主营业务收入1000-2000万元并具备上规潜力的培育对象，重点瞄准“456”先进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创新型、科技型、成长型、专精特新型小微企业，深入调查摸底，按照不低于年度目标任务数的1.6倍筛选确定一批培育对象，2018-2020年，全市累计新增“小升规”企业1688家。将入库培育企业作为重点服务对象，及时跟踪掌握库内企业生产运行情况，实行政策聚焦、资源聚焦、服务聚焦，重点做好政策、技术、人才、融资、管理提升、信息化、市场拓展等方面的指导服务。制定出台《关于加快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明确对首次上规且次年仍在库的制造业企业，给予一次性10万元奖补；对首次上规在库企业次年连续3年实际地方贡献100%予以奖励。同时，在“亩均效益”综合评价中，对首次上规后且连续3年在库的企业，提升一档享受政策。规下企业占地5亩（含）以上的，执行差别化政策时按“亩均效益”实际评价结果下降一档。上规3年内的企业作为小微企业创业创新服务的重点支持对象，在各类人才培训中给予更多免费名额。在当地主流媒体上刊登上年度“小升规”企业名单，提升企业上规的荣誉感。</p>	台州市

56	完善民营企业参与国家重大战略实施机制	<p><b>1.支持民营企业参与“长江三角洲一体化发展战略”。</b>2020年11月，台州在上海举办长三角民营经济跨区域协同发展论坛，联合浙江省温州市、上海市杨浦区、江苏省常州市、安徽省芜湖市共同发起成立长三角民营经济跨区域协同发展联盟。2021年3月，台州市政府与温州市政府签订了城市合作协议，共同打造温台民营经济协同发展高地。以温州、杨浦为重点，以跨区域联盟为平台，台州联合其他长三角城市开展产业、创新、制度和服务等领域的民营经济跨区域协同试验，促进民营企业融入长三角一体化战略。</p> <p><b>2.支持民营企业兴办托幼养老等社会事业。</b>出台《关于进一步激发民间投资活力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等20多项政策，着力破除民间投资政策障碍。民办托幼机构占比达71%。卫生领域，编制医疗布局规划，为民企投资预留空间，举办社会力量办医（上海）推介会，全市民营医院数量由2017年的35家快速增长至2021年的91家。养老领域，鼓励民企投资医养融合型养老院、护理院、老年公寓，民办养老机构床位占比已达75%。</p> <p><b>3.支持民营企业参与乡村振兴。</b>积极做大做强农业龙头企业，通过大力推广“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龙头企业+基地+农户”等联结模式，采取订单农业、劳动就业、土地流转、承包管理、超产分成、风险防范、参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参与收益联结分享。目前，台州市共有县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从业人数5.8万人，带动农户数49万户，2020年农户从县级以上龙头企业获得收入总额达到36.52亿元。</p>	台州市
57	设立民营企业家属节日	<p><b>青岛市：</b>确定每年11月第1周为“青岛企业家宣传周”，市委、市政府每年召开全市企业家大会或企业家座谈会，确定11月1日为“青岛企业家日”，营造尊重企业家的浓厚氛围。</p> <p><b>温州市：</b>通过人大立法将每年11月1日设为“民营企业家属节”，连续举办“两个健康”论坛、世界温州人大会议、温商大会等系列活动。</p> <p><b>台州市：</b>每年10月定期举办中国民营经济发展（台州论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台州峰会等民营经济领域大型论坛，打响台州民营经济品牌。举办了4届世界台州商人大会，并连续举办了14届市外台州商人联谊大会，营造了尊商重商、亲商安商、扶商兴商的浓厚氛围。</p>	青岛市 温州市 台州市

58	实施企业家队伍建设“百千万工程”	<p>以国内知名高校和本地院校为依托，教育培训为抓手，重点培养“百名领军型企业家、千名成长型企业家、万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全面提升民营企业家综合素质。课程紧密结合“创新发展、资本运作、现代管理、市场开拓、国际竞争”五大能力建设，坚持以学员需求为导向，围绕“国际化、前沿化、实战性、针对性”原则，参照MBA和EMBA相关课程精心设计，邀请北京、上海等各路名师大咖现场教学，提高课程含金量。工程实施5年来，先后开办了3个“领军型企业家”百人班、18个“成长型企业家”千人班、36个“经营管理人才”万人班，举办“民企管理升级”系列公益培训161场，累计培训人数超2万人。通过培训，企业家的政治素质明显提高，创新发展动能、现代管理水平明显增强，为促进全市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人才队伍基础。</p>	常州市
59	探索构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指标体系和民营企业健康成长评价体系	<p>构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指标体系，分经济活力、质效提升、创新驱动、结构优化、底线能力五个维度，民营企业健康成长评价体系包括8个一级指标和13个二级指标，通过两个指标体系评价全市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民营企业健康成长情况实现水平及进程。2021年5月，两项评价体系温州市地方标准正式发布实施，是全国首个关于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评价的地方标准，填补国内民营经济领域评价标准的空白。目前正申报国家标准。</p>	温州市

60	开展民营企业培训培育	<p><b>青岛市：</b>1.成立企业家培训专门院校。成立青岛市民营中小企业大学，大力实施民营中小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培训培育。与青岛大学共同成立青岛市企业家学院，让更多的企业家和管理者在家门口就能获取所需的知识和资源。2.实施新生代民营企业家培养工程。从2013年开始，连续五年共选派158名优秀新生代民营企业家到政府有关部门和功能园区体悟实训；成立青深青年企业家“双城论坛”，搭建青岛与粤港澳大湾区城市青年企业家交流合作平台。</p> <p><b>温州市：</b>1.实施“青蓝接力”行动。建立完善“青蓝接力”数据库，成立了由南存辉、王振滔、邱光和知名企业家组成的导师团与新生代企业家结对，推荐优秀新生代企业家参加温州民营经济学院青蓝新学主体班次培训；建立企业家评选激励机制，激发新锐温商创业和创新热情。2.建立“创二代”挂职锻炼制度。创新选派新生代企业家到政府部门担任“亲清政商专员”，选派新生代企业家到政府部门任职，进一步促进亲清政商关系构建。</p> <p><b>泉州市：</b>重视对新生代企业家的政治关爱，建立新生代企业家人才库，及时推优入党、入组织、入平台。深入开展“企业家素质提升领航行动”，广泛建立“导师制度”，支持创立“泉商学院”“青商学院”等平台，紧盯产业需求和企业家代际传承需要，加快培育“创二代”企业家。打造新生代企业家服务平台，催生培育新生代企业家健康快速成长。创办泉州市“企业管理创新”名家讲坛，宣传优秀企业家精神，推广标杆企业的成功经验，分享成功企业家的创业心得和管理智慧，至今十一载，已成为泉州市宣传推广企业先进管理经验，促进企业经营管理者跨界交流、学习提升的重要渠道和平台。</p> <p><b>佛山市：</b>研究制定民营企业培训工作方案，将企业家培训纳入市委党校培训计划，建立完善常态化培训机制。举办民营企业领军人才培训班，面向全市百强企业、行业龙头企业的企业家进行培训，强化对企业家在国情省情教育、企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资本市场运作等方面的培训。建立长短结合的常态化培训机制，举办创二代青年企业家培训班、佛山青年企业家健康成长营、佛山商道讲坛等，加强年轻一代民营经济人士的培养，加快培育一批优秀青年企业家，探索青年企业家思想引领和素质提升的路径。</p>	<p>青岛市 温州市 泉州市 佛山市</p>
----	------------	--	------------------------------------

六、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61	探索以清单方式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p><b>青岛市：</b>在市、区两级同步开展全省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市级试点工作。出台《关于构建新型政商关系的意见》，明确政商交往“正负清单”，完善政商联系沟通机制，为新成立的53家商协会设置金宏“户头”，畅通商协会和民营企业“重要建议”直达决策层。引导重点行业新成立60余家商协会，邀请商协会和企业家代表列席党委政府有关经济工作会议。</p> <p><b>温州市：</b>开展“三清单一承诺”行动，推出政商交往“正面清单”“负面清单”和清廉民企建设“引导清单”（各7条），为政商互动背书，3.5万名领导干部书面签订了承诺书。加强对政商交往中存在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教育和监督，严肃政治损害亲清政商关系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落实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规定，坚决查纠“亲而不清”“勾肩搭背”等违纪违法行为。</p> <p><b>台州市：</b>出台《关于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的若干意见（试行）》，严明政商交往纪律，明确政商交往中，包括公职人员交往行为10项负面清单，以及民营经济人士“不踩红线、不行贿、不欠薪、不逃税、不侵权、不逃废债”的“六不”行为准则。探索构建政商关系“亲清指数”综合评价系统，构建包括服务力、支持力、企业活跃度、亲近感知度、政府廉洁度、政府透明度、廉洁感知度等7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21个三级指标的新型政商关系“亲清指数”指标体系，系统评估各县（市、区）亲清政商关系。</p> <p><b>成都市：</b>出台《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商交往行为推动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的实施意见》，明确政商交往8条负面清单、10条正面清单，对公职人员参加民营企业和行业协会举办的洽谈交流会、陪同接待等活动，作出支持性的规定，旗帜鲜明鼓励领导干部光明磊落同企业交往、为企业服务。强化纪检监察机关示范带动，坚持“请进来”“走出去”，建立纪企联动机制，深入开展“联企清风行动”我为企业办实事活动，既邀请民营企业企业家到纪检监察机关座谈交流，又深入企业、深入基层一线开展走访调研，认真听取企业和基层诉求反映，推动解决企业“急难愁盼”问题。</p>	青岛市 温州市 台州市 成都市

62	设立民营企业维权平台	<p><b>泉州市：</b>依托原有的“12345”便民服务平台优势，开设营商环境类诉求专席，着力解决企业创业和发展中的难点问题。</p> <p><b>温州市：</b>将12345政务服务热线和浙江政务服务网统一政务咨询投诉举报平台作为投诉渠道，投诉件按事权归属分级分类梳理汇总，形成投诉维权问题清单，转交各地各部门协调解决。</p> <p><b>台州市：</b>实现企业诉求一键办，全面归集浙江省企业码“码上诉求”、台州市96871平台、市12345政务咨询投诉举报中心等企业诉求渠道；针对企业诉求，进行分类交办，对所有事项及办理部门用“红黄绿”码进行动态管理、实时反馈；通过一站式、一码通、全闭环的办理模式，有效帮助企业解决各类难点、卡点问题；截至2021年9月，通过一站式、一码通、全闭环的办理模式，办理各类诉求23181件，办结23139件，办结率99%。2. 建立服务打卡工作机制，并对联企领导、助企服务员到企业服务、检查、调研等各类活动进行记录，实现“三服务”工作全程留痕；截至2021年9月，通过上门服务企业，实现扫码528986人次。</p> <p><b>成都市：</b>设立市委书记信箱、市长信箱以及12345热线多元化网络理政受理平台，打造网络理政移动客户端企业版；建立常态化沟通政企服务机制，坚持“逢企必呈”，凡企业诉求，第一时间呈批市领导，推动企业诉求及时有效解决；设立企业诉求分析专版，对每月收到的企业诉求情况、诉求涉及区域、主要问题类型等方面进行大数据分析，为市政府决策提供参考。2021年上半年，受理企业诉求3401件。</p> <p><b>佛山市：</b>市行政服务中心于2021年5月6日开通“企业服务专线”，增设20个专席接听和处理企业诉求，截至7月31日，专线受理量42790人次。同时，针对已办结的企业诉求由专人开展电话回访，了解诉求解决情况，对“未解决”“解决不彻底”等诉求再次跟进直至解决；推出“企业服务管家”，力求为各类型企业提供工商税务、融资贷款、创业创新、人才引进、补贴扶持等全方位的一站式专业政策解读和办事指引特色服务。“企业服务管家”具备打通办事“绿色通道”、打造智能“服务助手”、开辟企业“服务专区”、推出权威“专属管家”、实现政策“精准推送”等五大服务亮点。</p>	<p>泉州市 温州市 台州市 成都市 佛山市</p>
----	------------	--	--

63	刚性落实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制度	<p><b>温州市：</b>刚性规定涉及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的重大经济决策和重要产业政策，必须征求企业家意见。征询过程遵循“重点政策广泛咨询、专业政策定向咨询、一般政策个别咨询”的原则，征求与政策关联性强的有关民营企业智库成员、行业协会和商会的会长、秘书长、企业家的意见。2019年以来，处置历史遗留工业园区、“融资畅通工程”、“温28条”“温32条”等近20个重要涉企文件充分征求企业家、商协会代表意见。</p> <p><b>台州市：</b>明确市县党政主要负责人每年主持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不少于2次，通报经济运行情况，听取意见建议，研究解决企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邀请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和商（协）会代表参加党委政府有关经济工作会议，邀请优秀商（协）会会长列席各级人大政协会议，制定涉及非国有企业及其经营者重大利益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或作出涉及企业重大利益的决策时，应当充分听取有关企业和商（协）会意见。</p> <p><b>常州市：</b>出台《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实施办法》，从涉企政策制定的事前、事中、事后三个阶段确立了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的程序性规范，明确了畅通企业家提出意见建议渠道，进一步健全了企业家意见处理和反馈机制，强调了涉企政策的宣传解读和执行监督，完善了涉企政策评估调整机制，强化了政府与企业家常态化的沟通联系制度。</p>	温州市 台州市 常州市
----	-------------------	---	-------------------



64	畅通政府与企业家的常态化沟通机制	<p><b>温州市：</b>建立“两个健康”政企恳谈机制，定期召开“政企圆桌会议”，聚焦营商环境、要素支撑、政策落实等共性问题，定期邀请党政领导、职能部门、企业代表、商会代表、第三方机构共商对策，形成问题收集、定期会商、协调落实、动态反馈工作机制，打造全国“党政部门领导与民营企业面对面”活动示范点。</p> <p><b>台州市：</b>定期召开“亲清直通车·政企面对面”恳谈会。围绕“牢记总书记嘱托，再创民营经济新辉煌”、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等主题，累计开展了“政企面对面”恳谈会67场，参与座谈企业家627位。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出席会议，涉企部门、高校科研机构、第三方服务机构，与民营企业代表面对面座谈交流，收集问题建议，提交“三服务”管理平台和相应职能部门闭环处理，推动问题解决。</p> <p><b>成都市：</b>举办“政事茶叙——区（市）县长对话中小微企业”线下活动。聚焦成都中小微企业发展，着力为中小微企业“供氧”“输血”，通过邀请各区（市）县负责人挂帅，相关政府部门、金融机构、孵化器共同参与，与中小微企业负责人面对面深入交流，切实帮助企业复工复产、发展壮大过程中的实际问题和困难。政事茶叙活动形成了问卷调查、企业征集、问题摸排、线下茶叙、协调落实、动态反馈的工作机制，为城市中小企业发展提供了高效解决问题的平台，进一步优化了营商环境，助力成都构建亲清政商关系。</p>	温州市 台州市 成都市
65	探索开展“百会万企评部门”活动	<p>发动100多家商协会和1万余家企业参与评议涉企部门（市本级19家机关事业单位，各县市区可根据实际情况选定被评议的本地区涉企部门）。对于活动中收集到的不满意与不太满意事例纳入纪委监委问题排查清单。同时，有关投诉维权件还将通过纪委监委、市民营企业维权服务平台等多方渠道化解。截至目前，共有6553家企业参与评价，评价数累计20万条，相关建议转化为政策制定依据的20条。</p>	温州市
66	建立对民营企业中小企业欠款事前摸排工作机制	<p>为防范出现新的拖欠发生，对2021年需支付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情况摸底调查，对存在拖欠账款“高风险”单位进行重点摸排，将事后清欠转变为事前预防，杜绝“政府部门、大企业利用优势地位以大欺小、拖欠民营企业款项的行为”，确保账款依法依规进行支付。目前相关区市已摸排重点单位应付民营企业账款9.56亿元，并加强对重点单位进行督促监督，坚决防止发生新的拖欠。</p>	青岛市

七、加强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的组织保障			
67	成立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专责政府机构	在全国率先成立民营经济发展局（加挂中小企业局牌子），作为市政府组成部门，统筹负责全市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的发展政策实施、综合协调和服务指导。2019年1月，市民营经济局成立后，创新体制、搭建平台、完善体系，全市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呈现健康快速发展的好势头。2021年1-8月，全市民间投资增长13.9%，民营市场主体同比增长11.1%，其中民营企业同比增长12.3%，民营企业进出口同比增长45.1%，民营经济实现税收同比增长26.4%。	青岛市
68	打造民营经济中小企业统计监测平台	出台《青岛市民营经济发展统计监测体系》，提出青岛民营经济统计口径，创建民营经济“1+N”统计监测体系。包含“1”综合情况，涉及民营经济增加值、单位数量、税收贷款等12张表式；“N”专业情况，涉及民营工业、批零住餐、服务业等5大行业、20张表式；2021年，进一步修订优化监测体系，创建包括“经济发展质效”和“政策落实成效”两大监测板块的指标体系，涵盖24张表、762项指标，每季度从统计视角精准反映民营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同时，依据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确定中小企业统计口径和范围，创建《青岛市中小企业统计监测制度》，监测体系涵盖涉及工业、建筑业、批零等行业。2021年，进一步优化监测体系，涵盖17张表、603项指标，每半年反映中小企业发展效益。	青岛市

69	推动民营企业“党建入章”	<p>在全国率先推行民营企业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以党建融入公司治理为目标，把党组织在企业中的职责定位以制度的形式确定下来，使党组织地位法定化、工作制度化、职责具体化。全市出资人担任党组织书记的企业100%实现“党建入章”。推行民营企业党建融入公司治理“1533”工作机制，引导党组织围绕促进“两个健康”这一目标，积极参与企业制度建设、和谐企业建设、人才队伍建设、企业文化建设、企业廉洁建设等五项治理，采取打造坚强堡垒、建强书记队伍、完善融入途径等三项措施，实现企业党组织组织力、科学管理水平、发展质量效益等三个提升。出台《提升民营企业党组织书记公司治理能力的指导意见》，构建党组织书记分级管理激励体系，培育创建101个示范点，民营企业党组织政治功能不断强化，政治引领作用不断增强，真正使党建工作成为民营企业健康发展的内在需求，使党组织和广大党员成为推动民营企业健康发展最可信赖的依靠力量。开展“强党建、促发展”联合行动，组建14支暖心助企志愿服务队，实施“落实减税降费”等54个服务项目，建立党员“承诺、践诺、评诺”制度，设立党员示范岗、责任区、技术攻关小组、红色车间班组等1.1万多个，为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装上“红色引擎”。</p>	泉州市
----	--------------	--	-----

70	创新民营企业“党建+经营管理”培训模式	2016年成立成都非公企业学院，是全国首家开展非公企业“党建+经营管理”培训与研究的新学院，致力于培育民营企业企业家成长和加强企业非公党建工作，提升企业家和中高层党员员工的思想政治素质、创新思维能力、管理技术水平，助力帮助企业解决党建问题和发展难题。在教学实践中形成坚持党的领导实施规范化办学、引入专家团队实施专业化办学、引导示范企业实施社会化办学的“三化”办学机制，创新开设“党建+经营管理”系列课程开展复合式培训、开启“课堂30%+现场教学70%”模式开展互动式培训、开通“定制培训+一对一入企辅导”开展特色式培训的“三式”培训模式，截至目前，已面向全国20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非公企业开展培训410余期，培训企业11000余家，培训党员、党组织书记、党建指导员和党务干部共5万余人。	成都市
71	向民营企业选派第一书记开展“政企连心”共建	持续选派资深机关党员干部到“两新”组织党组织担任第一书记。从2017年开始，已派出七批共106人次的第一书记，到“两新”组织开展党建共建工作。促进机关党组织与“两新”组织的沟通交流，发挥机关党组织、资深党员在政策解读、资源互助、服务企业上的优势，以党建工作促进“两新”组织健康发展，推动惠企政策落到实处。	佛山市
72	加强民营企业党务工作人员、经费等基础保障	持续推进“两个覆盖”。定期摸排民营企业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情况，实现“三个100%覆盖”，发展党员指标向民营企业倾斜，民营企业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100%达标；推进民营企业党务工作者队伍专业化建设。构建以“初级、中级、高级、特级”为标准、以“选用、培养、管理、考核、保障”为企业党务工作者专业化建设体系，实行“等级认证+红领津贴”，有计划定向选派企业党建工作指导员，增强党建力量；市委组织部联合税务部门出台“税前列支”文件，进一步拓宽企业党组织经费来源。通过“以奖代补”形式对“雁阵计划”培育单位、五星级堡垒党支部等给予经费支持，为企业党组织加强党建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江阴市